

军地共建 优势互补

内蒙古军区直属队与呼和浩特市中级人民法院签订《党建共建备忘录》

本报讯(记者 金丽)7月28日,在中国人民解放军建军96周年之际,呼和浩特市中级人民法院与内蒙古军区直属队开展了迎八一军地共建活动,并正式签订了《党建共建备忘录》。

开展党建结对共建活动既是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实践之举,更是结对共建党组织在抓好党建工作中实行优势互补、共同提高的双赢之举。此次军地党建共建活动正是一次有益的尝试,标志着内蒙古军区直属队军人军属法律服务有了新保障,军地双拥共建工作迈向了新台阶。

内蒙古军区直属队代表表示,近年来,随着经济社会深入发展、利益格局深刻调整和改革强军步伐的加快推进,各级部队在停止有偿服务、军建住房清理、军地军民纠纷、解决遗留问题等方面或多或少存在涉法涉诉问题,有的军人军属面临土地纠纷、经济纠纷、事故纠纷、财产纠纷、婚姻纠纷等问题,给部队练兵备战带来了很大的干扰和冲击。这些问题仅靠部队之力一时难以解决,迫切需要地方党委政府和社会层面提供帮助,以解除后顾之忧。内蒙古军区直属队将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主席关于做好部队法律服务工



作的特殊需要重要指示要求,将其放到事关强国兴军、事关能打胜仗、事关部队稳定的政治高度看待,与呼和浩特市中院携手加强党建共建工作,全力打造“双拥”工作特色品牌。

呼市中院副院长周臻介绍,近年来,

呼市中院在开展涉军维权工作中,始终高度重视维护国防利益和军人军属合法权益,因业绩突出,专门负责审理涉军类案件的民事审判第一庭曾荣获“全国法院系统涉军停偿先进集体”荣誉称号。今后,内蒙古军区直属队与呼市中院的

党建共建工作,将互促互进的政治优势更好地转换为发展优势。呼市中院将以此次军地共建活动为契机,探索常态化推进共建共创活动的方法和举措,不断完善涉军审判执行工作机制,健全涉军维权工作联动机制,持续为军队提供优质、高效、便捷的司法服务,切实维护军人军属合法权益,奋力推动新时代双拥工作高质量发展。

同时,她代表呼市法院建议,在今后的双拥共建工作中,双方应充分发挥资源互补优势,加强联动,不定期组织开展“共听一堂党课、共建一次活动、共解一个难题”等党建专题活动;建立常态化联络机制,将共建活动纳入党建工作日程,共建单位各确定一名责任领导和一名联络员,积极开展调查研究,共同解决共建工作中遇到的实际问题和困难;凝聚工作合力,全力提高机关党建工作质效,推动共建协议落地落实;加强共建宣传工作,以多种形式向党员干部宣传共建活动的意义,在党员干部当中形成人人参与共建、人人关心共建的良好氛围。同时,充分发挥党建工作政治引领作用,将选树的典型事例、榜样人物以及推广共建活动中的创新做法、成果经验宣传出去,不断扩大共建工作影响力。

派出法庭巧布局 探索服务新路径

包头市昆都仑区法院着力打造“枫桥式人民法庭”

近年来,包头市昆都仑区人民法院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牢牢把握“三个便于”“三个服务”“三个优化”工作原则,不断完善“以派出法庭为主、巡回法庭为辅”的人民法庭布局模式,逐渐探索出独具特色的“枫桥式人民法庭”建设新路径,展现出别样的法治新“枫”景。

全力助推“生态、农牧、文旅”三业融合
“乡村善治则天下安康”,作为人民群众“家门口的法院”,卜尔汉图派出法庭始终处在践行司法为民的最前沿,深入1个嘎查、15个行政村及2个社区,立足“空间、区位、资源”三大优势,服务保障“生态、农牧、文旅”三业融合,努力答好服务乡村振兴的时代问卷。

在善建善治中打造无讼乡村。南卜尔汉图村是卜尔汉图镇15个行政村之一,是全国第二批乡村治理示范村镇,其以“无讼乡村”创建为支点,积极开展矛盾纠纷预防化解工作,2023年7月4日,南卜尔汉图村获得包头市首个“无讼乡村”示范点称号,全面依法治村在这里落地生根、开花结果。

在服务大局中完善社会治理。积极融入党委领导的基层治理格局,全方位搭建沟通调解桥梁,借助“四所联动”机制,推动群众诉求“一站式受理、一揽子调处、全链条解决”。

在执法办案中践行司法为民。加强诉讼服务标准化建设,开通立案功能,实现群众在家门口“办事一站式、服务零距离”。

服务保障“重商、亲商、安商”营商环境
“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卜尔汉图作为昆区重要的工业发展型乡镇,辐射包头金属深加工园区管

委会及辖区内164家企业(其中42家为规模以上企业)、1005家商户。处在镇核心区域的卜尔汉图法庭,始终努力以“小法庭”服务“大营商”,为持续擦亮“包你放心”法治化营商环境提供有力法治保障。

抓服务提升。在内蒙古包头钢铁冶金开发区管委会建立法官工作站,聚焦企业法治需求,在服务保障产业发展上及时跟上、深度回应、积极作为,依法维护市场主体合法权益。

抓理念更新。把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融入法院执法办案全过程,将保障企业生存与发展贯彻到日常案件办理中。

抓效率提速。开通涉企纠纷绿色通道,对涉企案件实行快立、快审、快结,促使商事纠纷以非诉方式“低成本”“高效率”化解矛盾纠纷。

深耕细作“共建、共治、共享”治理格局

为践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把非诉讼纠纷解决机制挺在前面,从源头上减少诉讼增量”的重要指示精神,卜尔汉图派出法庭在原职能基础上建立物业巡回法庭,打造集诉前调解、诉调对接、巡回审判于一体的“专科门诊”,着力从源头上减少物业矛盾纠纷。

多方联动聚合力。建立《物业管理纠纷人民调解机制的实施方案》,全面推动方案的落地落实。

搭建平台建队伍。将物业管理协会矛调中心作为物业矛盾纠纷调解的专业化平台,组建3个工作团队全面开展诉前调解工作。

以点带面强辐射。对物业纠纷实行分级办理,建立“矛调中心-巡回法庭-巡回审判”三级递进解纷模式,努力探索源头预防、调解先行、诉讼兜底的物业纠纷化解新路径。

(韩燕)

开展民族团结宣传 营造和谐发展氛围

天山讯 为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和促进民族工作的重要思想和对内蒙古的重要指示精神,加强促进民族团结进步法治宣传教育,持续推进全旗民族团结进步事业健康发展,营造各民族和睦相处、和衷共济、和谐发展的浓厚氛围,近日,赤峰市阿鲁科尔沁旗司法局积极组织普法志愿者、法律援助律师、社区矫正工作人员、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和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者等普法力量,深入首届“阿鲁科尔沁杯”博克冠军赛那达慕大会现场,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活动。

此次活动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

识·永远跟党走”为主题,通过开展民族团结进步主题宣传、民族政策法律法规宣传、民族团结应知应会知识宣传等,使民族团结意识更加深入人心。通过开展形式多样的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活动,广泛宣传民族政策法律法规,教育引导各族群众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树立正确的国家观、民族观、宗教观、历史观、文化观,进一步巩固平等、团结、互助、和谐的社会主义民族关系,促进社会稳定。

今后,阿鲁科尔沁旗将以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月等主题普法宣传活动为契机,将宣传工作做深、做细、做实,推动全旗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模日报)

送法进军营 法治润军心

大板讯 为推进双拥共建工作纵深开展,提高基层官兵的法治意识和维权能力,在“八一”建军节,赤峰市巴林右旗司法局联合法治乌兰牧骑以“巴林右旗双拥30周年暨乌兰牧骑进军营活动”为契机,在巴林右旗武警中队开展了“送法进军营、法治润军心”法治宣传活动。

活动在武警部队官兵铿锵嘹亮的《强军战歌》中拉开帷幕,法治乌兰牧骑队员们带来的呼麦《英雄格斯尔》、男声独唱《小白杨》、群舞《草原情怀》等节目

精彩纷呈,演员们用激昂的歌声,优美的舞姿,讴歌了武警部队官兵冲锋在前、无私奉献的可贵品质,赢得了官兵们热烈的掌声。

演出结束后,司法局的普法志愿者们为武警部队官兵发放了宪法、民法典、民法典十进——进军营等法治读本500余册,围绕双拥知识和相关法律法规展开宣传,切实提升广大官兵的法律意识,帮助他们运用法律知识依法维护自身合法权益,让官兵们真正感受到“法在身边”。(周晓艳)

开展系列专题活动 助力社区矫正工作

赤峰讯 在社区矫正法实施三周年之际,赤峰市红山区司法局于7月开展了“三专题”系列活动,庆祝社区矫正法实施三周年。

开展专题讲座。红山区司法局聘请专业讲师结合案例,就社区矫正法的立法目的、意义和社区矫正机构、人员、职责和监督管理、教育帮扶等方面内容,向全区115名社区矫正对象进行了详细深入的讲解,让矫正对象讲道德、守规矩。

进行专题测试。红山区司法局开展了社区矫正知识专题考试。考试内容涵盖了社区矫正对象应当遵守的管

理教育规定、享受的权利、应尽的法律义务、奖惩措施等。

开展专题宣传。红山区司法局在西城街道八里铺社区法治广场开展了社区矫正专题宣传活动。

下一步,红山区司法局将创新方式方法,针对矫正对象的不同需求采取精准管理帮扶,深入推进社区矫正工作再上新台阶。

(林凤)

